

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 公告

0571

投檢冠公 112 年執保 38 字第 號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署 112 年執保字第 38 號受刑人劉冠霖 詐欺傳票
一件（附貼於後），希受刑人劉冠霖查照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 59 條。



檢察長黃元冠